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黃家倫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辦公室對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5月12日收到，由立法會在2026年5月11日以第0588/GSG/SAAL/2026號公函轉來，黃家倫議員於2026年5月4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內容，消防局一直高度重視路氹區超高住宿及密集居住社區的防火安全情況，於2026年1月至4月期間，共對離島區的高層樓宇巡查354次，巡查樓宇疏散通道或出口是否暢通、防火門是否關閉，以及檢查消防系統的保養證明書，倘在巡查期間發現疏散通道被阻塞或消防系統設備欠缺保養或損壞等情況，消防人員會要求管理機關或住戶作出改善，否則會就情況製作筆錄，並提起相關行政處罰程序。

於香港宏福苑火災後，消防局更聯同土地工務局、勞工事務局及市政署，立即組成跨部門隊伍，對本澳各區施工中的地盤及棚架進行聯合巡查，截至2026年4月已完成163次的巡查工作。

關於路氹區消防站方面，現時有氹仔行動站、路環行動站，以及負責澳門大學校區的橫琴島行動站，支援氹仔和路環的緊急服務。消防局會根據緊急服務的響應時間、區域的人口發展、需要配置的緊急車輛及人員等因素，持續評估設置行動站的需要。

另外，消防局亦正進行編製“重大火災專項應急處置預案”的工作，以強化聯動應變及處置應急能力。

就質詢第二點內容，第15/2021號法律《樓宇及場地防火安全的法律制度》明確規定，在大型休閒綜合體方面，商業企業主必然作為維持場所防火安全條件的第一責任人。此外，法律還規範相關大型休閒綜合體需設置安全崗、配備完善的應急計劃、以及聘用合資格公司保養消防系統，並需設有消防控制室，由休企的專責人員值班，承擔場所內的消防安全管理及緊急協調職責。消防局會要求上述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員修讀“防火安全負責人培訓課程”，以提升從業員的專業性和防火安全知識。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同時，在大型休閒綜合體設施落成啟用前，消防局會聯同休企舉辦火警演習，並於營運後應休企要求為員工舉辦疏散演練。警察總局亦會在大型休企綜合體舉辦突發事故聯合演練，藉此加強休企及相關部門人員的應急處置能力。消防局會針對各個大型休閒綜合體制訂應急預案，且安排路氹區消防站人員定期參觀視察休企綜合體，以熟悉場所情況及加強與綜合體消防控制室人員的溝通協調。消防局亦有既定的巡查機制，於2026年1月至4月期間，共對離島區的酒店場所巡查111次，除對疏散通道、出口、防火門及消防系統作巡查外，亦會對場所內的燃氣系統及相關設施進行安全檢查。

就質詢第三點內容，在舉辦大型活動前期，警方及消防局會進行實地視察及消防安全巡查，並對活動安全及秩序保障方面提供意見及協助。活動舉行期間，前線保安部隊及相關部門會與主辦單位組建現場指揮協調架構，因應現場實況推行各項管控措施，確保活動在有序情況下進行，預防人群踩踏事故。消防局亦會在重點場地增設臨時消防站點，部署消防車輛及救援裝備，確保快速響應。同時，警察總局亦會依活動規模及風險等級，適時啟動跨部門聯合行動指揮中心，聯合各保安部隊及相關部門，實時監控活動現場狀況、統一指揮調配警力、動態優化佈防部署，確保能即時聯動、高效處置各類突發事件。

消防局亦持續加強宣傳教育方面的工作，透過線上及線下多種渠道，向遊客和社區發放消防安全資訊，並與酒店旅業合作舉辦宣教活動，於2025年全年至2026年首季共舉辦13次宣教活動，超過2,300人次參與，藉此強化酒店場所人員綜合應急處置能力，提升業界消防安全意識。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燕生